|  |
| --- |
| 审批意见：  新环表[2019]096号  **关于《新乡市普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非标自动化设备及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5000套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乡市普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由新乡市安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工程师刘威（资格证书编号：HP00017796）编制的《新乡市普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年产非标自动化设备及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5000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在新乡县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报告表》结论，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我局批准《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项目总投资150万元，在新乡市新乡县小冀镇香港路北段米利用现有厂房建设年产非标自动化设备及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5000套项目。  二、你公司应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及项目建设情况，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及环保投资概算，确保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二）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焊接工序均在单独密闭车间内进行，产生的粉尘经车间整体负压收集，在切割机下方安装下抽式集气罩负压收集切割粉尘与焊接粉尘一并引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尾气经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颗粒物排放浓度120mg/m3、排放速率3.5kg/h(15米高排气筒）、厂界无组织颗粒物1.0mg/m3的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生活污水经防渗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贾屯污水处理厂处理，水质满足贾屯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后期待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建成后排入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处理，水质满足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噪声：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密闭隔音、减震基础、距离衰减等有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值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废：按照环评提出的措施妥善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废，一般固废临时贮存按《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废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进行控制。  四、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04t/a、氨氮0.0002t/a、颗粒物0.0045t/a。  五、按照新乡市大气污染控制要求，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六、项目建成后，按照生态环境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时限，及时申报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本批复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经办人：  新乡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12月31日 |